

证券代码：83546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环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 张健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张健先生、吴盟盟女士、张春晖先生、田宁宁先生、李永鑫先生、党书杰女士、龚健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9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9 日